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CHONGQING CO., LTD.*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第六屆董事會第九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代表董事會
重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秀明

中國重慶，2024年10月1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楊秀明先生、高嵩先生及黃華盛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黃漢興先生、郭喜樂先生、周強先生、吳珩先生及尤莉莉女士；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星博士、王榮先生、馮敦孝博士、袁小彬先生及朱燕建博士。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206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202869177Y號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4-055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4年10月15日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九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10月17日以现场（视频）会议方式在本行总行27楼三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杨秀明董事长主持，应参会董事13名，实际亲自参会董事11名，尤莉莉董事委托杨秀明董事长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袁小彬董事委托刘星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聘任王伟列先生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3票，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行董事会同意聘任王伟列先生为本行副行长，其任职资格需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核准。王伟列先生的简历请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王伟列先生简历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7日

附件：王伟列先生简历

王伟列，男，1979年9月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学士学位。现任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内控合规部总经理。

王伟列先生曾于2002年7月至2006年11月任重庆海关综合统计处科员；于2006年12月至2008年5月任重庆市商业银行北部新区支行客户经理、个人业务部副经理；于2008年5月至2011年3月任重庆银行璧山支行行长助理；于2011年3月至2013年7月任重庆银行璧山支行副行长；于2013年7月至2016年4月任重庆银行璧山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于2016年4月至2016年6月任重庆银行璧山支行行长；于2016年6月至2019年9月任重庆银行文化宫支行行长；于2019年9月至2020年3月任重庆银行行政部总经理兼文化宫支行行长；于2020年3月至2023年2月任重庆银行行政部总经理；于2023年2月至今任重庆银行内控合规部总经理。

王伟列先生于1998年9月至2002年7月在厦门大学统计学专业学习，获经济学学士学位。

截至目前，除上述情形外，王伟列先生及其近亲属与本行、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王伟列先生未持有本行股份。